**广东财经大学广州校区2025小额工程监理服务项目询价文件**

根据《后勤处采购管理实施办法》有关规定，我校拟通过询价采购方式选定一家供应商负责提供广东财经大学广州校区2025小额工程监理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价。具体询价内容如下：

1. **项目编号:** HQC2024003

**二、项目名称：**广东财经大学广州校区2025小额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三、项目地点：**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21号

**四、项目概况：**

(一)为广东财经大学广州校区2025年小额工程提供施工监理服务，小额工程累计总造价约300万元（50万元以下含零星维修项目），全年约40个工程项目（包含单项1万元（不含1万元）以下零星维修项目，每个月零星维修项目当一个工程项目来监理，一年12个月，按12个项目计）。工程项目具体数量以实际为准。

(二)服务费用：95,000元。

(四)服务期限：1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

**五、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二）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法人登记证书。

（三）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专业资质乙级（含乙级）或以上资质，并在有效期内。

（四）委派项目现场监理常驻1人，需具备房屋建筑中级工程师职称或具备机电安装或具备建筑类助理工程师职称。

（五）报价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人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服务内容：**

**（一）服务内容**

1.为广东财经大学广州校区2025年小额工程提供施工监理服务，小额工程累计总造价约300万元，单个工程造价不超过50万元（不含50万元），全年约40个工程项目（包含单项1万元（不含1万元）以下零星维修项目，每个月零星维修项目当一个工程项目来监理，一年12个月，按12个项目计）。工程项目具体数量以实际为准。

2.单项1万元（不含1万元）以下零星维修项目，主要解决师生报修，确保校区教学、学习、生活的正常运转，即报即修，做好后勤维修服务保障，具体维修内容含：

（1）土木维修类：门窗更换，墙、楼地面铲、刮腻子及油漆，天棚、刮腻子及油漆，天棚吊顶（石膏板、铝扣板等），洗手台维修，屋面防水，厕所补漏，墙、楼地面块料修复，木地板（静电地板）维修，校园道路，围墙，设施设备基础等维修（以采购人派单内容为准）；

（2）水电维修类：各种水电设施设备的维修，如供水管网，供电线路，排水排污管道，设施设备等维修（以采购人派单内容为准）；

（3）新增或加装的零星项目。

3.单项在1万元以上（含1万元）50万元（不含50万元）以下的项目，主要为解决广州校区基础设施改善、学生宿舍修缮、行政办公用房修缮装修等项目，年均约25个，具体以每年立项实施情况为准。

具体要求如下：

1.按照采购人要求，承担项目组织现场勘察事宜、施工过程的监理以及完工验收等整个过程的工作任务。同时，联系预算咨询公司、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以及相关部门，做好沟通和协调工作。

2.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施工图（如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单位）、合同等资料要求对整个工程施工全过程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工作。

3.监理人按采购人具体要求的日期进场，并立即开始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协助委托人按施工合同的规定，落实必须提供的施工条件，检查工程施工单位的开工准备工作，并在检查与审核合格后签发《工程开工令》。

4.根据工程需要对施工单位完成的工程量进行准确的计量，并报委托人作为工程进度款支付依据。

5.审批承包人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以及使用的原材料等，提出改进意见，并检查督促实施。

6.要求和督促承包人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督促承包人严格按设计文件、规范标准和程序施工。

7.监理工程师必须经常巡视工地各个部位，发现问题，立即督促承包人整改，并跟踪、检查其整改情况；每道工序完毕，监理工程师必须及时检查验收，并做好隐蔽工程的验收签证，重要工程的施工(有可能危及周围或本身结构安全的施工等)必须进行旁站监理，控制工程质量。

8.严格审查用于本工程的材料和设备是否符合设计或是采购人要求，检查工程使用的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和质量，对用于工程的材料、构件、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化验（试验）报告等进行审查并存档。在施工过程严格控制用于工程的材料品牌，未经委托人同意不能更改。

9.审查施工图设计变更，对设计变更和技术洽商，严格按有关各方约定的程序进行并提出监理意见报委托人。组织有关各方协商委托人、设计人、承包人、监理人本身提出的设计变更。

10.检查施工安全措施、劳动防护和环境措施，督促承包人做好文明施工、安全生产防护措施，并提出建议，防止环境污染；发现不安全施工情况时，可发布停工令，并在24小时内书面知会委托人；参加重大的安全事故调查。

11.编写监理阶段总结及日常监理文件，及时做好施工过程各相关技术、质量检验（验收）、计量、支付等相关工程记录工作。

12.工程进度控制：督促承包人采取确实措施，实现合同的工期目标要求，当实施进度发生较大偏差时，及时向委托人提出调整控制性进度计划的建议意见，经委托人批准后，完成进度计划的调整。

13.施工质量控制：审查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核实质量文件；依据施工合同文件、设计文件、技术标准，对施工的全过程进行检查，对重要工程部位和主要工序进行跟踪监督。对承包人评定的工程质量等级进行复核。

14.负责施工过程签证的办理、工程量核定等工作内容，涉及到变更或新增项目，工程现场签证单必须在2个工作日内核实确认报采购人，超过时间，将不受理任何签证变更文件。

15.自工程开工之日起，驻场监理工程师对本项目须进行全过程监理，向采购人汇报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进度、监理情况等，如有变更等情况，有义务向采购人提出合理、经济的具体方案和建议。

16.严格按工期进度安排，督促施工单位自项目竣工之日起10天内提交竣工验收资料，并组织验收。

17.保修阶段：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定期对其使用质量进行检查，发现质量问题进行分析，调查其原因并确定相应责任后进行处理，必要时组织有关单位开会研究，提出维修意见，督促承包人维修整改。

18.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规定，监理人承担相应的安全生产监理责任；派驻1名监理人员常驻校区，校区在房源许可的情况下，可提供1间住房，租金及水电费按学校规定支付。

19.工程竣工后，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建设工程监理档案资料。

**（二）工程监理范围及质量要求**

1.监理范围：

（1）工程施工至保修阶段的监理工作，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竣工阶段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全过程监理工作。协助采购人做好开工前准备工作；负责安全、质量、技术文件审核、进度（月报、周报）、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包括审核工程量、审核工程预算和结算、工程款支付、签证变更及其造价审核及变更台帐的管理）；

（2）组织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组织初验收及正式验收、审核竣工资料（包括且不限于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资料移交城建档案、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竣工备案等）；

（3）属工程的实施范围内（监理人具有相应的监理资质）的工作内容，均应包含在监理范围之内。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工程量、设计范围、工程规模调整或设计变更在监理人监理资质范围内的，均属监理人监理范围；

2.质量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标准进行施工监理，符合国家颁发的有关质量验收评定标准。

**七、结算与付款方式**

（1）成交后，监理人、采购人签订监理合同，合同签署后，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监理服务费款项。

（2）监理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委托业务，办理完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及结算且已向采购人移交完整的监理档案资料后方可办理结算支付。

（3）每笔款项支付前，监理人须提交相应的监理服务费书面申请报告、合同及同等金额的有效发票。

（4）本项目工程监理费为总价包干，不随工程数量及结算价和施工工期的变化而调整。

（5）监理费的支付方式：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期满6个月后，采购人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50%，服务期满后，采购人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价的50%。

**八、其他服务约定**

采购人根据当年度项目实际情况，如有单项在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100万元以下的小额项目，委托中标供应商负责监理的，监理服务费支付标准：按委托项目预算造价\*费率2.8%进行支付，支付时间为项目完工验收并经咨询公司审核办理结算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

**九、违约责任**

1.监理人提供的监理服务报告，应价值客观、真实、合理、清晰、工整，符合监理行业标准规范要求，如未达到既定监理目标，则采购人不予支付本项目监理服务费。

2.监理人如有违背执业标准，职业规范（如接受利益请托）等不当行为时，采购人有权即刻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不支付所有费用，且向监理人保留追偿一切损失的权利。

3.因监理人原因使得工程施工过程中监督不力造成质量事故、人身安全受到伤害、被行政处罚，施工现场混乱，监管缺失，有质量问题材料得以进场使用等问题时，采购人有权不予支付本项目监理费用，且应承担采购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4.工程承包人未按经审批的施工组织方案的承诺投入机械、设备、材料等，监理人对此不进行检查、督促、处理，不向采购人报告，被采购人发现后，监理人除必须限期纠正外，累计三次，则采购人不予支付本项目监理费，且监理人需支付采购人监理费合同价款的50%作为违约赔偿金。

5.对于承包人提交的现场签证资料，监理人未有准确、真实的现场原始记录或不进行现场复核或复核偏差明显失实就给予签字确认，经采购人检查，发现签字确认的文件有误的，除必须限期纠正外，累计三次，则采购人不予支付本项目监理费，且监理人需支付采购人监理费合同价款的50%作为违约赔偿金。

6.对承包人提交的施工方案、设计变更申请，监理人对其中明显不符合现场实际的部分，或者与招投标文件不符、会引起采购人投资增加和工期延误的部分，不进行认真审核就给予同意，被采购人审查发现后，除必须限期纠正外，监理人必须承担违约责任，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将要求监理人赔偿经济损失。

7.对于施工方提交的请款报告，监理人不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审核，不按合同要求签署拨款意见，被采购人审查发现后，除必须限期纠正外，监理人必须承担违约责任，如造成采购人超付工程款，采购人将要求监理人赔偿经济损失。

8.因监理人原因（包括：在施工过程中，监理人发出错误指令；监理人越权审批设计变更；因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投资增加的等），致使本工程在投资、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监理人进行赔偿。

9.采购人应按合同约定支付监理费用，如无故拖延，则需额外支付合同价款的10%，给予监理人补偿。

10.因监理人原因（包括：在施工过程中，监理人发出错误指令；监理人越权审批设计变更；因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投资增加的；因监理人监督不力造成质量事故、或人身安全、或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等），致使本工程在投资、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委托人将要求监理人进行赔偿；

11.当监理人不履行或没有充分履行其相关承诺及监理义务、合同条款中约定的监理工作内容，监理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本合同监理费的20%，在违约行为发生的当期监理费支付时直接扣除。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采购人的损失由监理人承担。

**十、争议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保密**

（一）中标供应商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收集的相关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中标供应商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中标供应商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二）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将由采购人为本合同提供的任何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三）如果采购人有要求，中标供应商在完成合同后应将有关资料还给采购人。

**十二、报价文件内容（报价供应商报价时需对以下内容逐条响应，且提供材料并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如未按要求提交或资料不齐全，视为不响应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按无效报价处理）**

（一）按要求提交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的**《报价声明》**（见附件1）。

（二）按要求提交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的**《报价一览表》**（见附件2）。

（三）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见附件3）。

（四）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五）按要求提交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专业资质乙级（含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

（六）按要求提交委派项目现场监理人房屋建筑中级工程师职称或具备机电安装或具备建筑类助理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

（七）按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附件4、附件5）。

（八）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查询的页面截图）。**

（九）提交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说明材料或承诺书）**。

（十）提交本项目要求的其他技术（或服务）响应文件。

**十三、项目报价要求：**

（一）各供应商报价应为一次性报价，否则为无效报价。

（二）报价供应商只能提供一份报价方案，否则为无效报价。

（三）报价文件不符合要求者视为无效报价。

（四）供应商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视为无效报价。

**（五）本次询价须满足三家或以上供应商提交报价，价低者中标；若有效报价不足三家，则本次询价失败。**

（六）无论询价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准备文件和递交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和费用。

（七）供应商所递交的报价文件须密封完好。采购人拒收没有密封完好的报价文件。

（八）递交了报价文件但不参加唱价的供应商，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十四、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一）在通过资格性与符合性审查、满足技术（或服务）需求有效报价3家或以上的，按照报价最低确定成交供应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报价第二低**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报价第三低的供应商为第三成交候选人，依次类推。若有效报价不足3家，本次询价失败。

（二）当出现相同报价时，按收到递交纸质版报价文件的**签到**先后顺序，由采购小组成员从号码箱中随机代抽取一个乒乓球，以乒乓球上标注的号码数作为相同报价的供应商的排名顺序（从小到大）。

（三）若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或不按照学校采购制度的规定签订合同或被采购人单方面解除合同的，采购人有权依照排名先后顺序依次选择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附件1**

**报价声明**

广东财经大学：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东财经大学广州校区2025年小额工程监理服务项目询价文件及相关附件的全部内容，我方：**(报价人名称)** 作为报价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身份证号码)** 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项目询价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 **1** 套，副本 **1** 套，**报价文件包括如下内容：**

1. **本报价声明。**
2. **报价一览表（附件2）。**
3.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见附件3）。**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5. **承接本项目具备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专业资质乙级（含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复印件。**
6. **委派项目现场监理人房屋建筑中级工程师职称或具备机电安装或具备建筑类助理工程师职称证书复印件。**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附件4、附件5）。**
8. **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提供查询的页面截图）。**
9. **提交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说明材料或承诺书）。**
10. **提交本项目要求的其他技术（或服务）响应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询价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1. 我方严格遵守贵校采购有关规定。
2.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方已认真阅读询价文件及相关附件的全部内容，对本次询价作出实质性响应。
4. 我方明白，如最终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必须积极配合贵校、按照贵校采购制度规定的程序签订合同、履行约定。如我方不按贵校采购制度的规定签订合同，贵校有权将成交资格授予其他供应商。如我方有违约行为，贵校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相应追究我方经济和法律责任。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校的要求提供与报价有关的其它任何数据、信息或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6. 我方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保证所供货物、服务来源合法有效，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或其他主张的，由我方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7. 近三年，我方在经营销售活动中没有违法行为，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领域中没有违规和违约行为。

报价供应商（公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注：本报价声明为必要文件，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附件2**

**报价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广东财经大学广州校区2025年小额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
| **项目编号** |  |
| **总报价** |  |
| **大写：** |
| **备注** |  |

注：

1、本表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含税费用。

2、表中总报价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4、以上表中内容必须计算机录入、填写、打印。手写按无效报价处理。

报价供应商（公章）：

报价供应商地址：

法人或代理人姓名（签名）：

联 系 电 话：

日 期：

**（注：本证明书为必要文件(不得改变格式)，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必须有法人或代理人亲笔签名，否则，作无效处理）**

**附件3**

**承诺书**

我方已知悉并清楚理解本次采购的全部内容，对本次采购作出实质性响应。同时我方声明：我司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且非联合体投标。如若我方不符合上述声明，则贵校有权随时无条件解除双方之间合同，一切责任均由我方承担。

报价供应商（公章）：

报价供应商地址：

法人或代理人姓名（签名）：

联 系 电 话：

日 期：

**（注：本证明书为必要文件(不得改变格式)，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必须有法人或代理人亲笔签名，否则，作无效处理）**

**附件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同志，( 身份证号码： )现任我单位 （报价供应商名称、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营业执照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经 济 性 质：

成立日期：

|  |
| --- |
|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报价供应商（公章）：

报价供应商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名）：

联 系 电 话：

日 期：

**（注：本证明书为必要文件(不得改变格式)，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必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否则，作无效处理）**

**附件5**

**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财经大学

本授权书声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 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 （报价供应商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 职务。在 中，现授权 （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  |
| --- |
|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报价供应商（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 务：

代理人（签名）：

联 系 电 话：

职 务：

**（注：法定代表人为报价供应商代表并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提交，否则，本委托书为必要文件（不得改变格式），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必须有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的亲笔签名，且有效期不得短于投标截止日或开标日，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